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 JIANGXI COPPER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358)

###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江西省南昌市高新開發區昌東大道7666號江銅國際廣場公司會議室舉行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度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度監事會(「監事會」)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
5. 委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為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度境內核數師及境外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執行董事根據彼等工作量酌情釐定彼等之薪酬，並與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處理並簽立服務協議。

6. 審議並酌情批准本公司對其全資附屬公司江西銅業香港有限公司(「**江銅香港**」)及江西銅業(香港)投資有限公司(「**江銅投資**」)向金融機構及保理公司等類金融機構申請的綜合授信(「**綜合授信**」)建議提供合計不超過18億美元的擔保(「**建議擔保**」)，包括：
- (i) 授權本公司對江銅香港及江銅投資申請的綜合授信提供總額度不超過18億美元的擔保；
  - (ii) 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在其酌情認為就建議擔保而言或與此有關屬必要或需要或權宜的情況下，代表本公司簽署、蓋章、執行、完善及交付所有該等文件及契據以及作出所有行動、事宜及事情；及
  - (iii) 上述授權自股東周年大會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股東周年大會日期有效。

### 作為特別決議案

7. 審議並酌情通過本公司下列特別決議案：

「**動議**：

- (i) 在本決議案下文(ii)及(iii)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受限於及按照中國政府或證券監管機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任何其他政府或監管機構的一切適用法律、法規、規例及/或規定，以及本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修改或以其他方式補充)，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H股(「**H股**」)(「**購回授權**」)；
- (ii) 本公司可根據本決議案上文(i)段所述批准於有關期間購回的H股數目合計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H股總數的10%，而上述之批准應以此數額為限；

(iii)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至下列日期(以較早日期為準)之期間：

(a) 通過本特別決議案後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

(b) 通過本特別決議案起計十二個月；或

(c) 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或本公司A股或H股股份持有人於彼等類別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撤回或更改本決議案所授予之權力。」

(iv) 受限於根據本決議批准授予購回授權、中國所有相關政府部門批准及完成相關披露程序，授權任一董事代表本公司釐定任何H股購回的具體事宜，包括但不限於該等購回的時間、數量及價格，開立境外股份賬戶，完成相應的外匯登記變更手續，通知債權人及發佈相關公告，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或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取得批准及／或備案，註銷已購回H股，減少註冊資本，修改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處理相關備案及登記(倘必要)，進行變更登記程序，簽署及處理有關或連帶H股購回的其他文件及事項。

8.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章程(「章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的通函)，並授權任意一名執行董事對章程作出其認為屬必要或就建議修訂章程而言屬適宜或相關監管機關可能要求之該等調整或其他修訂，並代表本公司處理因修訂章程而產生的相關備案、修訂及註冊(倘必要)程序及其他相關事項。

承董事會命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龍子平

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中國•江西省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龍子平先生、鄭高清先生、汪波先生、高建民先生、梁青先生、董家輝先生及余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涂書田先生、劉二飛先生、柳習科先生及朱星文先生。

附註：

- (i) 凡有權出席上述股東周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股東」)均有權根據章程委託一位或多位代理人代其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受委任代理人毋須為股東。
- (ii) 代理人委任表格及倘該代理人委任表格由他人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代表委託人簽字，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周年大會舉行時間前24小時或指定表決時間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法定地址(若為A股持有人代理人委任表格)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若為H股持有人代理人委任表格)，方為有效。
- (iii) 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時須出示本人身份證明文件。
- (iv)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六)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股份過戶登記，該期間將不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 (v) 凡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六)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 (vi) 為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尚未進行過戶登記的H股股東須不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vii) 凡有意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須填妥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回條並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五日或之前將其交回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室，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西省南昌市高新開發區昌東大道7666號江銅國際廣場三樓(郵編：330096)。回條可以專人送達、郵寄或傳真(傳真號碼：(86)791-82710114)方式交回。
- (viii) 為確定有權收取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九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股份過戶登記，該期間將不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 (ix)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九日(星期二)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收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 (x) 凡符合資格獲派上述末期股息而尚未進行過戶登記的H股股東，最遲須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xi) 股東周年大會預計需時少於半天。擬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或其代理人須自行承擔交通費及住宿費。